

2.9.2 基地规范实践教学管理、保护学生合法权益情况报告

一、实践或实习指导教师事先组织学生学习相关规章制度。

二、实践或实习指导教师积极配合实践基地管理人员做好住宿的组织安排工作，同时对学生进行节约用水、用电、爱护财物、食品卫生等方面的教育。

三、实践或实习指导教师每天定时定期做好学生管理工作，落实学生到位情况，如有学生私自外出，应及时上报基地管理小组。

四、在实践活动期间，企业实践或实习指导教师在现场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调解，如有意外事故发生，必须迅速上报基地领导小组，以便及时处理。

五、非实践期间发生的突发事件，如学生生病、受伤等，实践或实习指导教师应及时上报基地管理小组，以便妥善处理。

六、在外出实践期间，重视学校安全性教育与管理要求，增强安全意识，服从教师相关管理，服从各种教学规章与纪律要求，实践课上课时间，绝对服从老师以及相关班干、单位小组长的安排与管理，保质保量的完成学校安排的教学任务。

七、实践教学课堂教学期间，不得擅自单独行动，一定遵守纪律，在指定的区域范围内，完成作业任务。

八、遇到紧急情况不能处理，及时通知老师与负责的同学。在外发现身体不适，主动与同住的同学或企业导师说明情况，及时跟校内指导老师取得联系妥善解决突发状况。

九、不单独外出，不单独到实践目的地以外的地方去购物、爬山、游玩等。夜间不单独行动，超过熄灯睡觉时间，不再外出，在实践目的地周边闲逛至少有一人同行；不在湖边、河边、桥边单独玩耍，长时间逗留，不搭乘非正规营运车辆。

十、处理好同事、同学间的关系。在外同学之间应相互关心、相互帮助，增强同学之间友谊。提高凝聚力和团结气氛。不闹事，不打架斗殴，不做违纪违法行为的事。

十一、注意自身饮食卫生健康，不随便在不规范的小店购买食品。

十二、学生不准携带任何危险物品（如管制刀具、火机、火柴、小电器、不良刊物、麻醉品等）进入基地。

十三、学生在实践期间只允许在实践基地指定的区域内活动，不得私自离开实践基地，确需要外出的同学须经学校和企业指导老师批准，并在规定时间内返回。

十四、参加实践的同学须遵守基地的寄宿生管理制度，严禁偷窃他人财物、辱骂同学、赌博、抽烟、喝酒等违纪行为，养成良好文明的生活习惯，特别严禁打架斗殴。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外语系



2023/6/30